

泉 州 市 教 育 局  
泉 州 市 科 技 局 文件  
泉 州 市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泉教中〔2012〕24号

**关于继续开展推荐参评  
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科技局、科协，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群部，各市直学校：

为贯彻落实《泉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纲要实施方案（2011-2015年）》（泉委办〔2011〕162），加强中小学校园文化建设，抓好中小学科普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学校科技教育主阵地的作用，全面推进以培养青少年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的素质教育。根据《关于继续开展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创建活动的通知》（闽教基〔2012〕55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推荐参评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时间

2013年1月18日前。

### 二、申报程序

由各申报学校对照《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评估标准》进行自查和测评后，向当地教育局提出创建申请；各县（市、区）教育局会同当地科技局、科协认真审核后，上报市教育局；市教育局会同市科技局、科协审核后，上报省教育厅。

###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申报表、自评报告、科技教育“硬件”设施及开展科普活动的音像资料光盘等材料一式9份，报送市创建活动办公室（设在市科协普及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材料，相关表格可到[www.fj5461.org.cn](http://www.fj5461.org.cn)下载。

由于省级评审前期以审核上报的纸质材料和光盘为主，请各申报学校对照评估标准，客观全面地反映学校上好科学类相关课程、组织学生开展主题科普教育活动等过程性情况，特别要注重反映师生全员参与和发挥示范辐射作用的情况。

### 四、申报原则

（一）自愿参与原则。基地学校创建的数量有限，各地应本着自愿参与的原则，组织条件较为具备的学校参加创建。

（二）优先推荐原则。各县（市、区）要注意从尚在荣誉有效期内的泉州市青少年科技教育示范学校中优先推荐参评。

## 五、联系方式

市科协普及部联系地址：泉州市田淮街市科技馆 5 楼（市广电大厦隔壁），邮政编码：362000，联系人：陈思煌、黄礼能，联系电话：22217957，电子信箱：qz5461@126.com。市教育局联系人：王鸿燕，联系电话：22782219。市科技局联系人：陈君伟，联系电话：22579325。

附件：1、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评估标准  
2、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评估申报表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科技局

泉州市科协

2012 年 12 月 4 日

**附件一：**

## **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评估标准**

评估项目		评估要素和计分标准	自评得分	市评得分	省评得分
A1 工作机制 (11分)	B1 组织机构 (2分)	重视科技教育工作，机构健全，职责到位。 成立由校级领导任组长的科技教育工作领导小组(1分)； 设置科技教育教研室，有具体人员负责，提供成员名单及分工(1分)。			
	B2 工作制度 (5分)	把科技教育纳入学校总体工作计划，并作为实施课程改革、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加以落实。 学校制定今后3-5年科技教育工作规划(1分)；每年制定科技教育工作年度计划，召开校科技教育专题会议并组织实施(1分)；建立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培训、评价制度(1分)；对教师指导学生开展科技活动的时间计算工作量(1分)；将科学教育工作纳入考核、表彰体系(1分)。			
	B3 经费保障 (4分)	保证必要的经费，支持每年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和培训科学课程教师。 设有年度校内外科技活动专项经费(小学生均每学年30元以上，中学生均每学年50元以上)(2分)； 有科技活动和科学课程教师培训的经费预算和支出明细，保证专款专用(1分)； 有用于建设学校科普教育阵地的经费，教研室至少订阅3种以上科技教育刊物或科普读物(1分)。			
A2 科技教育 活动 (12分)	B4 普及性科 技教育活动 (5分)	坚持开展全校性主题科普实践活动(科技节、科技周、科普日等)，有主题科普实践活动方案和活动总结(2分)；组织学生参与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科技传播活动、科普志愿者社区行动等普及性的科技活动，并有记录(1分)；全校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科普活动参与率达到80%以上(2分)。			
	B5 科技特 色活动 (2分)	学校有科技教育传统项目，坚持长期开展科技教育特色活动，得到社会认可，并能提供近3年相关活动资料和活动成果。(2分)；			
	B6 科技社 团组织 (5分)	发挥优势、因地制宜建立各种学生科技兴趣小组(科技社团组织)(1分)；科技兴趣小组有指导教师、有活动计划、有活动阵地，指导学生开展“小制作、小发明”等活动有成效(2分)；学生参加科技兴趣小组的参与率中学生不低于50%、小学生不低于30%，科技兴趣小组开展活动的资料完整(2分)。			

评估项目		评估要素和计分标准	自评得分	市评得分	省评得分
A3 科技教师 队伍建设 (17分)	B7 教师配备 (8分)	配齐配足科学课程、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教师(4分)；小学配齐专兼职科学教师，一般完全小学至少配备1名科学课程专职教师，24个班级及以上规模的学校要配备2名以上的科学课程专职教师，初中和高中的科学课程均有数量足够的专职教师(3分)；10个班级以上的学校至少要另配备1名以上的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专职教师(1分)。			
	B8 教师培训 (4分)	有科技教师校本培训长远计划和年度计划，有开展培训的相关材料(2分)；积极选派科学课程教师、科技辅导员和综合实践活动教师参加校外各类进修、培训(2分)。			
	B9 科技 辅导员队伍 (5分)	聘请热心青少年科技教育的专家、科技工作者、科普志愿者等组成兼职科技辅导员队伍。能提供专家、科技工作者、科普志愿者等的兼职辅导员名单及任务分工(含姓名、性别、年龄、工作单位、职称、承担的辅导工作、电话)(1分)；有科技辅导员开展科技教育工作的过程性资料(讲稿、照片、录像等)(2分)；科技辅导员配合学校开展科技教育成效显著(2分)。			
A4 科技教育 资源建设 (18分)	B10 科普 宣传阵地 (5分)	有科普专栏(画廊)并定期更换(1分)；有科技活动室和科技教育成果展示室(展示橱)等活动场所(1分)；编辑科普知识、科普活动简报等内部交流宣传资料或手册等(1分)；学校广播站、电视台、网站定期开设科普节目，宣传科普知识(1分)；有科技教育网页，点击率高(1分)。			
	B11 校内 科普资源 (8分)	学校校园文化和环境建设具有科普教育氛围(1分)；与科学课程相关的实验室(含仪器室)数量足够，并配齐配足相关的器材设备(3分)；实验室、计算机室和科技教育相关的器材设备使用效率高(2分)；有利用教育资源开展科技教育活动的记录材料(1分)；图书室科普书籍达到30%，借阅率在50%以上(1分)。			
	B12 校外 科普资源 (5分)	充分利用校外教育资源对学生进行科普教育。结合学科课程需要，组织学生到科普教育基地参观学习等。有该项活动计划(1分)；每年按计划组织学生到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和场馆参观学习2次以上(2分)；提供相关活动记录资料(2分)。			

评估项目		评估要素和计分标准	自评得分	市评得分	省评得分
A5 科学课 程建设 (12分)	B13 开齐 开足科学 课程 (5分)	按课程计划，开齐上足科学课程(3分)；科学课程专职教师任课比例高，小学专职科学教师任科学课比例不低于60%，中学科学课程专职教师任课比例100%(2分)			
	B14 上好 综合实践 活动课程 (5分)	制定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和社区服务的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1分)；建立长期稳定的社会实践基地和社区服务网络(1分)；在综合实践活动实施过程中科技教育主题实践活动特色明显(2分)；有专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教师，并成立综合实践活动教研组(1分)			
	B15 课程 资源建设 (2分)	有较为完整的科技教育资源开发设想和阶段性计划，科技教育课程资源丰富多彩(1分)；学校科技教育校本课程资源操作性强，特色突出(1分)			
A6 科技教 育成 果 (18分)	B16 学校 成果 (4分)	长期开展科技教育和科普工作，成绩显著(2分)；学校在组织各类科技竞赛活动中获得表彰(其中设区市级表彰1分，省级及以上表彰2分，合计不超过2分)			
	B17 学生 科学素养 (9分)	90%以上学生达到科学课程标准规定的应知应会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要求(3分)；提供学生“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和科学素养提高的有关材料(2分)；部分学生科技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突出，参加各级各类科技竞赛获奖，提供近3年学生参加市级以上各类科技竞赛获奖成果和获奖证书(市级、省级1分，国家级2分，国际级3分，合计不超过4分)			
	B18 教师 专业成长 (5分)	提供近3年科技辅导员和科学教师专业成长记录(1分)；科技辅导员和科学教师承担省、市、县级课题(1分)；有教师进修培训证书(证明)和外出学习考察报告(1分)；科学课程教师、科技辅导员受到各级政府或有关部门的表彰，提供受表彰材料(市级1分，省级及以上2分，合计不超过2分)			

评估项目		评估要素和计分标准	自评得分	市评得分	省评得分
A7 示范辐射 能力 (12分)	B19 辐射 带动能力 (4分)	积极承担对口支援科技教育薄弱学校的义务，能主动向其他学校开放，提供学习考察的现场(2分)；具有同周边学校、社区一起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的能力(2分)。			
	B20 教学 研究与实验 (6分)	学校积极开展科学课程校本教研活动，有研究课题和活动记录(1分)；承担市级以上科技教育研究课题，每年有一定数量的科技教育论文在省市交流获奖或刊物发表(1分)；能通过网络教研、片区教研、教师个人主页或博客等多种形式主动传播科技教育的先进思想、教学经验和活动成果(1分)；承担科技教育改革实验项目，教学研究等资料向其它学校开放，每学年均有组织面向本设区市的科技教育公开教学活动(2分)；组织科学课程教学设计、课例、案例、现场教学参加各级各类优秀课观摩研讨或竞赛，获得市级以上奖项(1分)。			
	B21 资源 共享程度 (2分)	能为各地学校提供教师培训、教学示范、教育研究资讯、课程资源共享等科技教育服务(2分)。			

附件 2 :

福建 省 科 技 教 育  
基 地 学 校 评 估

申 报 表

申报学校(盖章) \_\_\_\_\_

学校地址 \_\_\_\_\_

校长姓名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福建 省 教 育 厅 福 建 省 科 技 厅 福 建 省 科 协 印 制

## 一、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自评报告摘要

(提示：自评报告摘要应反映学校概况；开展科技教育的特色做法和体会；学校结合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围绕着加强“硬件”建设、开展科普宣传和科技实践活动、加强科技教师队伍建设等提出今后3-5年科技教育工作的规划；存在的不足之处和整改措施等。另附3000字左右的专题材料。)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 二、申报学校概况

学校全称		校 长 姓 名		联 系 电 话	
学校网址		邮 编		电子信箱	
学校类别	完全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 初级中学( <input type="checkbox"/> ) 九年一贯制( <input type="checkbox"/> ) 特殊教育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 完全中学( <input type="checkbox"/> ) 高级中学( <input type="checkbox"/> )				
班级数		在 校 生 数		教 职 工 数	总数： 人 其中专任教师： 人
近五年科技教育获奖情况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获 奖 时 间	备 注
科 技 教 育 资 源 优 势	(提示：从科技教育的“硬件”和师资情况、传统项目、已有经验和校内外科技教育资源等方面概述。)				

### 三、福建省科技教育基地学校评估分值统计表

A 级 指 标	B 级 指 标	分 值	学 校 自 评	市 级 评 估	省 级 评 估	备 注
1. 工作机制(11分)	1. 组织机构	2				
	2. 工作制度	5				
	3. 经费保障	4				
2. 科技教育活动(12分)	4. 普及性科技教育活动	5				
	5. 科技特色活动	2				
	6. 科技社团组织	5				
3. 科技教师队伍建设(17分)	7. 教师配备	8				
	8. 教师培训	4				
	9. 科技辅导员队伍	5				
4. 科技教育资源建设(18分)	10. 科普宣传阵地	5				
	11. 校内科普资源	8				
	12. 校外科普资源	5				
5. 科学课程建设(12分)	13. 开齐开足科学课程	5				
	14. 上好综合实践活动课程	5				
	15. 课程资源建设	2				
6. 科技教育成果(18分)	16. 学校成果	4				
	17. 学生科学素养	9				
	18. 教师专业成长	5				
7. 示范辐射能力(12分)	19. 辐射带动能力	4				
	20. 教学研究与实验	6				
	21. 资源共享程度	2				
1-21 项总分		100				

#### 四、评估审核意见

县级评估推荐意见	教育局（公章） 年   月   日	科技局（公章） 年   月   日	科协（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审核意见	教育局（公章） 年   月   日	科技局（公章） 年   月   日	科协（公章） 年   月   日
省级评估意见	教育厅（公章） 年   月   日	科技厅（公章） 年   月   日	科协（公章） 年   月   日